



宝鸿新材

NEEQ: 872042

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Baosco New Materials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王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建宾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为保护公司重要客户及供应商信息等商业秘密，避免同业竞争对手通过公开资料了解到公司客户和供应商情况而进行恶性竞争，影响公司业绩，最大限度地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对年报第二节和第七节中主要客户情况、主要供应商情况、应收账款情况、预付款情况涉及的客户及供应商名称以“客户 1—客户 8”及“供应商 1—供应商 4”进行披露，但关联方除外。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2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6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7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宝鸿新材、公司	指	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宝新	指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Baosco New Materials Co.,Ltd.		
	Baosco		
法定代表人	王骏	成立时间	2013 年 10 月 12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王骏）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骏、王姝雯），一致行动人为（王骏、王姝雯）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金属制品业（C33）-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不锈钢装饰板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宝鸿新材	证券代码	872042
挂牌时间	2017 年 8 月 18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6,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沈宁宁	联系地址	湖州南太湖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中横港路 33 号（HD20-1A 号地块）
电话	0572-2568315	电子邮箱	Shenningning@chinabaosco.com
传真	0572-2568282		
公司办公地址	湖州南太湖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中横港路 33 号（HD20-1A 号地块）	邮政编码	313000
公司网址	www.chinabaosco.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0805571663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南太湖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中横港路 33 号（HD20-1A 号地块）		
注册资本（元）	66,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不锈钢装饰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以不锈钢卷为原材料，通过不同工艺对不锈钢表面进行深加工，形成多品种产品体系，为客户提供种类丰富且优质的不锈钢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不锈钢装饰板，主要用于建筑装潢、家居用品、医疗器械、工业器皿等领域。经过多年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实践的积累，公司已成为集不锈钢表面处理及应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综合服务于一体的提供商。公司的市场定位为高端不锈钢装饰板市场，是三菱电机、巨人通力电梯、林肯电梯等国内外知名公司的供应商。

(1) 采购模式

公司的整个采购流程分为供应商选择、采购计划制定、采购实施和物资验证四个环节：

1、供应商选择

对于供应商的选择，公司建立了严格和完善的遴选制度，对产品品质、规格、产能、按时交付能力等方面进行全面的考核评估。

2、采购计划制定

每月底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市场状况，预测下月度客户订单需求，并据此提交下月度原材料的采购计划。辅料则由采购室根据订单临时采购，一般不制定采购计划。在具体生产过程中，若发现原材料月度采购量不足，发起临时采购申请，并由营销部自发自审。

3、采购实施

优先选择有合作经历的合格供方，就采购的数量、金额、交货期限等事项进行沟通。对于原材料和数量稳定，金额较大的辅料，公司均会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明确双方的法律责任。

4、物资验证

公司制定了《产品检验程序》，对物资的验证进行严格的规定。物资进厂后，原材料由品质管理室根据行业标准进行检验，符合要求办理入库手续，辅料凭合格证直接入库。不合格品经确认后，先标识与隔离摆放，届时由品质管理室根据相关制度要求做进一步处理。

(2) 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生产过程中的开平环节和深加工环节，均采用自主生产为主，外协生产为辅的模式。

1、自主生产

公司生产技术部下设专门的生产室，负责自身产品生产计划的制定及实施。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自主生产模式，以销售合同为基础带动生产流程。

2、外协生产

在深加工环节中，对于少量特殊多工艺不锈钢装饰板需外协生产。随着不断提高加工技术，目前外协生产的占比极低。

(3) 研发模式

目前公司已成立省级研发中心，公司的工艺技术和项目的研发以技术人员为主导，生产室、品质管理室和营销部等部门的工作人员配合，共同参与原有不锈钢表面处理工艺改进及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工作。目前研发模式为市场导向型研发，根据市场现状确定研发方向，挖掘不锈钢装饰板市场可能的创新空间。

(4) 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方式，长期合作的老客户直接发送订单需求和通过相关网站向客户投标来获取订单。对于客户订单，经财务、质量和生产评审，确保有生产能力和利润空间，再由业务员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在售后服务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客户服务制度，从营销、技术、交货和产品四个维度，了解客户对公司的满意情况，据此进行有针对性的改善措施。

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2024 年，根据公司对行业形势的判断和研究，制定了如下经营计划：

（1）在原有目标市场电梯行业、卫浴行业等基础上，发展其他行业客户，已按计划与新目标行业客户达成初步业务合作意向；

（2）继续加强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和质量；

（3）提升公司人力资源建设水平，提高销售水平和客户服务水平，重视技术研发与客户需求的有机结合。

（二） 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随上下游行业的发展而变动。

（1）上游市场情况

2024 年国内不锈钢市场持续呈现震荡态势，价格波动幅度与往年相比明显收窄。从价格走势上，2024 年上半年价格基本保持一致，下半年与 2023 年下半年比较，出现了截然相反的情况，自 2024 年 7 月至 12 月出现了下跌情况，但下跌幅度不大。这主要是受传统消费淡季需求持续疲软的影响，同时供应整体保持在相对高位，增加了供需的压力。此外，也与镍矿挺价带动镍价上涨、生产利润持续低迷等因素有关。

2024 年国内不锈钢年内价格高点出现在 2 月下旬，为 14950 元/吨，价格低点出现在 12 月中旬，为 13650 元/吨。全年价格高低点的价差在可控范围内。

（2）下游市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下游市场主要分为房地产市场和电梯市场。

2024 年，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 97385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12.9%，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 14.1%；新建商品房销售额 96750 亿元，下降 17.1%，其中住宅销售额下降 17.6%。2024 年末，全国商品房待售面积 75327 万平方米，比上年末增长 10.6%，其中住宅待售面积增长 16.2%。2024 年是房地产市场已步入下行周期的第三年，房地产销售和投资增速均出现下跌，成为内需不足的最大掣肘。不过，年内中央稳地产政策果断应对、不断升级，从 4 月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消化存量、优化增量”，到 9 月“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再到 12 月“稳住楼市”，从供需两端发力稳定房地产市场。自 10 月以来居民购房需求回暖，新房和二手房成交量上升，一线城市房价与地价止跌，商品房库存去化周期缩短。房地产的止跌回稳不是一蹴而就的，中央定调的“稳住楼市”，预计房地产市场会止住过快下跌的状态。

2024 年，全国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累计产量为 155.7 万台，同比增长 3.9%。自 2022 年电梯行业进入后服务市场时代以来，头部电梯企业进行跨品牌电梯升级改造，不同品牌之间竞争激烈，国产电梯与外资品牌互相拼杀。在产业政策方面，也有了初步变化。2023 年 6 月 18 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了《电梯安全筑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方案中提出“切实落实电梯生产、使用单位主体责任，集中整治非法电梯使用，大力支持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筑牢电梯质量安全基础；提高应急救援能力，实现乘客电梯应急处置服务平台 100%全覆盖；深化改革创新，全面推进检验检测分离，持续改进维护保养模式；鼓励符合条件的地区建设电梯产业集聚区和品牌示范区，推动电梯产业高质量发展，从本质上提高电梯质量安全水平”。由此可见，电梯升级改造将是未来一段时间内的必然趋势，地方政府和电梯企

业之间的合作关系也会推动电梯市场的发展。此外，工信部 2021 年提出要加快物联网基础设施布局，其中包括智能传感器、射频识别等物联网技术在建筑等场景的应用。而智慧电梯作为智慧建筑中的重要媒介产品，近年来呈现出明显的数字化、智慧化升级趋势，改进了传统电梯存在的效率、维修、安全、乘坐体验上的问题，这在一定程度上也推进了电梯产业的进一步发展。

（三）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专精特新 （1）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和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工作的通知》，依据《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认定公司为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三年，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首次认定） 根据工信部等六部《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和《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 2021 年度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隐形冠军企业申报遴选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认定公司为 2021 年度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自 2021 年 12 月起算。 （3）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第二次认定）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工信部企业[2022]63 号）、《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暂行）的通知》（浙经信企业[2022]197 号）和《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认定公司为 2024 年度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自 2024 年 12 月起算。 2、高新技术企业 （1）首次认定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的有关规定，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17 年 11 月 13 日，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 GR201733000861。 （2）第二次认定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的有关规定，认定公司为高新技

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 GR202033000788。

（3）第三次认定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的有关规定，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 GR202333010108。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02,334,840.24	176,759,579.40	14.47%
毛利率%	10.28%	11.8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3,965.11	1,092,748.76	139.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45,019.25	934,855.75	108.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83%	1.2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0%	1.03%	-
基本每股收益	0.0396	0.0166	138.5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93,177,042.06	168,745,538.74	14.48%
负债总计	102,769,652.90	77,652,114.69	32.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407,389.16	91,093,424.05	-0.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7	1.38	-0.7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20%	46.0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20%	46.02%	-
流动比率	0.98	0.90	-
利息保障倍数	2.07	1.0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0,835.42	33,704,670.79	-113.12%
应收账款周转率	4.93	4.44	-
存货周转率	12.55	7.3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48%	-11.3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47%	-30.30%	-
净利润增长率%	139.21%	-57.38%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2,469,100.89	16.81%	20,507,613.46	12.15%	58.33%
应收票据	156,104.00	0.08%	0.00	0.00%	-
应收账款	51,173,285.41	26.49%	30,886,293.37	18.30%	65.68%
预付款项	4,442,420.51	2.30%	1,826,650.29	1.08%	143.20%
存货	12,236,791.28	6.33%	16,697,893.87	9.90%	-26.72%
投资性房地产	11,655,406.74	6.03%	133,138.78	0.08%	8,654.33%
固定资产	61,814,567.28	32.00%	79,555,135.84	47.15%	-22.30%
无形资产	16,716,117.94	8.65%	17,183,382.10	10.18%	-2.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5,487.04	1.24%	1,795,743.33	1.06%	33.40%
短期借款	92,370,300.05	47.82%	69,869,434.25	41.41%	32.20%
应付账款	5,709,965.42	2.96%	3,863,121.82	2.29%	47.81%
合同负债	198,792.54	0.10%	276,655.00	0.16%	-28.14%
应付职工薪酬	1,200,000.00	0.62%	1,074,254.45	0.64%	11.71%
应交税费	2,225,641.56	1.15%	2,191,413.57	1.30%	1.56%
其他流动负债	946,737.33	0.49%	267,235.60	0.16%	254.2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在“消化存量、优化增量”到“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再到“稳住楼市”层层递进的政策引导下，国内房产市场见稳趋暖，加之国内不锈钢市场虽持续震荡，但价格波幅同比明显收窄。公司因势利导，顺势而为，贴近市场需求，适时调整产销结构，实现销量、营收双增长，同时，公司坚定稳健经营，管控主要风险的理念，各项费用支出稳中有降，经营结果同比大幅改善，流动资产周转效率显著提升，实现财务状况更趋健康的经营结果。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93,177,042.06 元，较上年末增加 14.48%； 期末负债 102,769,652.90 元，较上年末增加 32.35%；期末净资产 90,407,389.16 元，同比基本持平。期末资产负债率 53.20%，较上年末上升 7.18 个百分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同比上升 58.33%，主要系为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年末实施贷款置换，但放款和还款错期所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同比上升 65.68%，主要系期末销量大幅增加，赊销期内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同比上升 143.2%，主要系期末为开年生产准备的主原料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同比下降 26.72%，主要系为规避下半年不锈钢价格走低趋势

对存货可变现价值的影响，公司坚持以销定产，同时持续消化呆滞库存，加快存货周转效率所致。存货周转效率同比提升约七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比增加 1152.23 万元和固定资产同比减少 1,774.06 万元，主要系部分厂房由自用转为出租以及正常折旧所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上升 33.40%，主要系确认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后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同比上升 32.20%，主要系为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年末实施贷款置换，但放款和还款错期所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同比上升 47.81%，主要系应付主原料和主要辅料采购货款增加所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负债同比下降 28.14%，主要系年末预收客户货款减少所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67.95 万元，主要系光伏用电服务商延期结算年度电费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02,334,840.24	-	176,759,579.40	-	14.47%
营业成本	181,534,738.66	89.72%	155,782,607.91	88.13%	16.53%
毛利率%	10.28%	-	11.87%	-	-
销售费用	1,767,480.07	0.87%	1,847,985.86	1.05%	-4.36%
管理费用	7,740,792.00	3.83%	7,978,890.75	4.51%	-2.98%
研发费用	7,231,230.09	3.57%	7,165,085.58	4.05%	0.92%
财务费用	1,755,999.00	0.87%	2,444,179.14	1.38%	-28.16%
信用减值损失	-143,244.19	-0.07%	149,540.05	0.08%	-195.79%
资产减值损失	-182,504.59	-0.09%	-980,317.11	-0.55%	81.38%
其他收益	1,412,649.11	0.70%	945,686.08	0.54%	49.38%
资产处置收益	9,034.10	0.00%	13,297.10	0.01%	-32.06%
营业利润	1,791,077.87	0.89%	187,982.95	0.11%	852.79%
营业外收入	231,787.62	0.11%	0.50	0.00%	46,357,424.00%
营业外支出	8,644.09	0.00%	48,501.25	0.03%	-82.18%
净利润	2,613,965.11	1.29%	1,092,748.76	0.62%	139.2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因势利导，顺势而为，贴近市场需求，适时调整产销结构，实现销量、营收双增长，主营业务产品销量同比上升 18.39%，影响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4.4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16.53%，主要是受销量增长和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同比下降 1.59 个百分点，主要受附加值相对较高的深加工产品销量增长不

及销售总量增幅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4.36%，主要系实施费用预算管理，严控不必要的营销支出的举措初见成效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28.16%，主要系存货资金占用大幅减少，以及政府实施宽货币政策，降社会融资成本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195.79%，主要系个别客户的现金流比较困难，货款逾期延长，导致计提比率跨档所致。对此公司将按照明确责任人，按周滚动跟踪的方式加强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81.38%，主要系存货占用减少，以及年内价格波幅收窄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同比上升 49.38%，主要受取得科技项目补助等政府补助及增值税进项税金加计抵减同比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23.18 万元，主要系收到客户订单违约金 23.18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同比下降 82.18%，主要系上年同期发生工伤伤残补助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01,109,932.57	176,613,568.21	13.87%
其他业务收入	1,224,907.67	146,011.19	738.91%
主营业务成本	181,018,223.02	155,754,730.13	16.22%
其他业务成本	516,515.64	27,877.78	1,752.79%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不锈钢装饰板	201,109,932.57	181,018,223.02	9.99%	13.87%	16.22%	-1.82%
其他业务	1,224,907.67	516,515.64	57.83%	738.91%	1,752.79%	-23.07%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国内	194,805,616.59	175,498,309.97	9.91%	18.29%	19.80%	-1.13%
国外	7,529,223.65	6,036,428.69	19.83%	-37.68%	-35.00%	-3.31%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上升 13.87%，主要受主营产品销量同比上升的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738.91%，主要系 2#厂房自 2024 年起由自用转为出租后租金收入影响所致；
主营业务成本同比上升 16.22%，主要是受销量增长和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
其他业务成本同比大幅增加，主要系 2#厂房发生租赁成本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2	35,114,808.38	17.46%	否
2	客户 1	29,727,869.04	14.78%	否
3	客户 5	18,279,754.72	9.09%	否
4	客户 6	14,696,679.53	7.31%	否
5	客户 7	10,171,569.96	5.06%	否
合计		107,990,681.63	53.7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85,588,203.40	49.68%	是
2	供应商 1	43,515,997.63	25.26%	否
3	供应商 2	16,456,247.03	9.55%	否
4	供应商 3	3,834,622.62	2.23%	否
5	供应商 4	3,766,695.72	2.19%	否
合计		153,161,766.40	88.91%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0,835.42	33,704,670.79	-113.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650.00	-4,631,675.09	82.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0,059.25	-19,166,476.42	189.11%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812.55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某单一大客户年初调整供应关系后按约减少了约 1,500 万元货款资金占用，加之年末通过有效沟通提前回笼了其他采购方占用的约 1,350 万元赊购资金，影响 202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发生大额净流入，同时也直接影响 202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发生净流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82.40 万元，主要系本期未发生新的项目投资，尚需支付

的前期建筑工程及设备投资质保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624.65 万元，主要系年末实施贷款置换，但放款和还款错期，导致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7,778,084.95	7,165,085.5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4%	4.05%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1
本科以下	52	49

研发人员合计	54	5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57%	52%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2	3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4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坚持研发投入的目的是通过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提高企业的竞争力。结合市场以及行业发展的未来趋势，研发投入可降低生产成本，增加企业利润和产值。本年度，公司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较上年减少了 0.21 个百分点。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 及五、25

宝鸿新材的营业收入主要为商品销售收入。2024 年度，宝鸿新材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02,334,840.24 元，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将对财务报表构成重大影响，并且收入是宝鸿新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通过操纵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宝鸿新材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并进行内部控制测试；
 - (2) 结合宝鸿新材收入确认原则，检查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对相关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
 - (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
 - (4) 执行销售细节测试，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签收单、发票、银行回单等原始凭证；对于外销收入，获取海关出口证明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银行回单等支持性文件。
 - (5) 对期末余额较大以及交易频繁的客户实施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余额以及交易额，并追加期后回款或检查发生额等替代程序；
 - (6) 抽样选取主要客户，对产品销售过程，销售交易金额、往来款项余额及销售结算等情况进行访谈；
 - (7)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
- 间确认。

（二）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及五、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宝鸿新材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2,605,267.25 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368,475.97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236,791.28 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合同约定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估计，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 （3）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 （4）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 （5）重新计算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 （6）获取存货库龄清单，结合存货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 （7）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七、 企业社会责任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职业病防治工作，对所有职工进行了职业健康体检，未发现疑似职业病和职业禁忌症者。

报告期内，公司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等措施来支持地区经济发展，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切实履行了公众企业作为社会人、纳税人的社会责任。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 是 ☒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日常生产使用的原材料为不锈钢冷轧板卷，原材料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采购价格以及销售定价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尽管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方式，按照市场价格采购原材料，并采用“成

	本加成”定价模式根据原材料当期市场价格确定销售价格，但由于原材料周转存在一定周期，且公司采用加权平均法对原材料发出成本进行计量，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仍对公司毛利率的稳定造成了较大影响，给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带来风险。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处于平稳趋势，涨跌幅在可控范围内。 应对措施：对原材料供应市场实时跟踪，及时掌握市场动态，制定合理的采购量计划，将原材料库存维持在合理水平。同时，开发新工艺，减少库存积压，加快原材料周转，提高产品利润率。
2、原材料供应商重大依赖风险	公司向宁波宝新采购原材料占比过半，形成对单一原材料采购供应商的重大依赖，但较之往年的 80%以上占比数，已有大幅下降。形成依赖的主要原因是宁波宝新生产的原材料质地优良，且公司客户群为中高端市场，对产品的品质要求较高，故向其采购符合公司稳定发展的要求。 应对措施：因受行业限制，找到符合公司客户要求的原材料供应商存在一定困难，但仍会尽可能的增加合格供应商，根据不同客户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差异，尽量分散采购，降低供应商的采购比例。
3、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24 年度应收账款为 5,117.3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 50.88%，占比较高。公司应收账款的形成，主要原因系产品的市场供求关系决定，经评估授予了部分信用状况较好的客户一定的信用额度和信用账期。尽管报告期内公司未产生坏账，但公司仍面临应收账款可能带来的信用风险，以及资金运营成本的增加。 应对措施：及时掌握客户的资信状况，加强信用赊销额度的控制，进一步提高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工作。
4、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3.20%，虽同比增幅较大，但主要受贷款置换错期的偶发因素影响。公司通过提升资产运营效率，强化经营性现金流管控，降低风险资产资金占用，比较有效地控制了资产负债率风险因素。但随着产销规模的不断增长，资产负债率风险极易因管控强度下降而萌生。 应对措施：开拓市场、控制成本，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持续加强应收账款及存货资金占用管理。
5、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不锈钢装饰板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周期性密切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投资会影响下游需求量的变化。宏观经济的波动将加剧行业的波动，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行业发展态势，持续创新，提高自身产品的多样化、个性化，不断开拓新的市场领域，完善业务结构，保证公司成长的可持续性。
6、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王骏、王姝雯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2.73%的股份，占绝对控股地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决策等实施有效

	控制，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股份表决权的绝对优势进行不当控制或影响，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公司将加强对董事、监事、高管及主要股东的培训，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1,431,745.00	1.58%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作为第三人		
合计	1,431,745.00	1.58%

公司 2023 年 11 月 9 日诉江苏万奇电器集团（盱眙）有限公司母线槽质量赔偿案，2024 年 2 月，盱眙县法院一审驳回了公司的诉讼请求。2024 年 6 月 10 日，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维持了一审判决。

由于诉讼案件金额未达重大诉讼标准，不涉及核心资产，不属于重大诉讼事项，因此最终判决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31,000,000.00	85,588,203.4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8,061,560.43	12,967,363.4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其他	20,000,000.00	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00	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00	0.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委托理财	0.00	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00	0.00
贷款	0.00	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11	收购资产	生产设备	461 万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公司购买一系列生产设备用于扩大生产，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购买资产总金额 461 万元人民币。本次拟购买的资产，是为了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完善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竞争力的举措。本次购买资产将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的发展需求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	承诺结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	-------	------	------	------	--------	--------

	期	日期				况
实际控制人 或控股股东	2016年4月 22日	-	挂牌	同业竞争 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 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 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 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35,910,941.17	18.59%	流动资金借款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6,672,117.94	8.63%	流动资金借款
房屋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11,655,406.74	6.03%	流动资金借款
总计	-	-	64,238,465.85	33.2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资产权利受限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融资所需，有助于平衡公司现金流，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积极作用。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2,775,000	34.51%	-5,950,000	16,825,000	25.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375,000	20.27%	1,925,000	15,300,000	23.18%
	董事、监事、高管	1,000,000	1.52%	-75,000	925,000	1.40%
	核心员工	800,000	1.21%	-300,000	500,000	0.76%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3,225,000	65.49%	5,950,000	49,175,000	74.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125,000	60.80%	5,775,000	45,900,000	69.55%
	董事、监事、高管	3,000,000	4.55%	-225,000	2,775,000	4.2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6,000,000	-	0	6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无限售条件股份发生变动原因：①2024 年 1 月 3 日公司股东上海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骏签订《产权交易合同》、《股份转让协议》，上海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500,000 股转让给王骏。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并及时办理相应限售手续，故此新增 1,875,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②2024 年 5 月至 6 月期间，王骏在交易市场上买入公司股份，合计 200,000 股，并及时办理相应限售手续，故此新增 5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

董事、监事、高管的无限售条件股份发生变动原因：①2024 年 6 月公司董事孙晓宁、汪小华，监事陆超分别提出辞职。经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张建宾、王静为新任董事，王伟为新任监事。王静和王伟所持股份限售手续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办理完成，故此新增 50,000 股无限售股；③2024 年 11 月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朱志明提出辞职，所持股份已及时办理相应限售手续，故此减少 125,000 股无限售股。

核心员工的无限售条件股份发生变动原因：①核心员工褚国华于 2024 年 2 月辞职，并于 2024 年 5 月减持公司股份 100,000 股；②自 2024 年 6 月 24 日起，王伟为公司新任监事，股份计入董事、监事、高管的统计数中，故此减少 100,000 股；③2024 年 6 月至 10 月核心员工费永强陆续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 100,000 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发生变动原因：①2024 年 1 月 3 日公司股东上海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骏签订《产权交易合同》、《股份转让协议》，上海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500,000 股转让给王骏。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并及时办理相应限售手续，故此新增 5,625,000 股有限售股；②2024 年 5 月至 6 月期间，王骏在交易市场上买入公司股份，合计 200,000

股，并及时办理相应限售手续，故此新增 150,000 股有限售股。

董事、监事、高管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发生变动原因：①2024 年 6 月公司董事孙晓宁、汪小华，监事陆超分别提出辞职。经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张建宾、王静为新任董事，王伟为新任监事。王静和王伟所持股份限售手续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办理完成，故此新增 150,000 股有限售股；②2024 年 11 月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朱志明提出辞职，所持股份限售手续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办理完成，故此减少 375,000 股有限售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王骏	52,840,000	7,700,000	60,540,000	91.7273%	45,405,000	15,135,000	0	0
2	王松梅	3,300,000	0	3,300,000	5.0000%	2,475,000	825,000	0	0
3	王姝雯	660,000	0	660,000	1.0000%	495,000	165,000	0	0
4	朱志明	500,000	0	500,000	0.7576%	500,000	0	0	0
5	沈宁宁	100,000	0	100,000	0.1515%	75,000	25,000	0	0
5	王静	100,000	0	100,000	0.1515%	75,000	25,000	0	0
5	王伟	100,000	0	100,000	0.1515%	75,000	25,000	0	0
5	向芬芬	100,000	0	100,000	0.1515%	75,000	25,000	0	0
5	邱坤荣	100,000	0	100,000	0.1515%	0	100,000	0	0
5	戴乐敏	100,000	0	100,000	0.1515%	0	100,000	0	0
5	赵芳慧	100,000	0	100,000	0.1515%	0	100,000	0	0
5	钱旭峰	100,000	0	100,000	0.1515%	0	100,000	0	0
5	陆学林	100,000	0	100,000	0.1515%	0	100,000	0	0
6	上海 黍和齐工艺品有限公司	0	29,900	29,900	0.0453%	0	29,900	0	0
7	李静	0	26,000	26,000	0.0394%	0	26,000	0	0
8	黄英	0	12,900	12,900	0.0195%	0	12,900	0	0
9	上海 柏肖集成系统有限公司	0	9,900	9,900	0.0150%	0	9,900	0	0
10	马宝英	0	9,000	9,000	0.0136%	0	9,000	0	0
合计		58,200,000	7,787,700	65,987,700	99.9814%	49,175,000	16,812,7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王骏、王姝雯合计控制公司 92.7273%的股份，王姝雯系王骏配偶；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王松梅系王骏表姐，持有公司 5.00%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王骏。

王骏，男，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3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高鸿不锈钢（浙江）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骏、王姝雯。

①王骏，男，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3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高鸿不锈钢（浙江）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

②王姝雯，女，198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中国东方航空有限公司，任乘务员；2010 年至 2024 年 10 月，就职于杭州宝尚实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9 月 9 日	0.50	—	—
合计	0.50	—	—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经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此次权益分派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实施完成。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骏	董事长	男	1979年9月	2022年11月30日	2025年11月29日	52,840,000	7,700,000	60,540,000	91.7273%
王松梅	董事、总经理	女	1977年9月	2022年11月30日	2025年11月29日	3,300,000	0	3,300,000	5.0000%
王姝雯	董事	女	1983年4月	2022年11月30日	2025年11月29日	660,000	0	660,000	1.0000%
孙晓宁	原董事	男	1975年4月	2022年11月30日	2024年6月23日	0	0	0	0%
汪小华	原董事	男	1976年9月	2022年11月30日	2024年6月23日	0	0	0	0%
张建宾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1963年6月	2024年6月24日	2025年11月29日	0	0	0	0%
王静	董事	女	1973年6月	2024年6月24日	2025年11月29日	100,000	0	100,000	0.1515%
朱志明	原监事会主席	男	1967年3月	2022年11月30日	2024年12月27日	500,000	0	500,000	0.7576%
沈承逸	监事会主席	男	1987年10月	2024年12月28日	2025年11月29日	0	0	0	0%
陆超	原监事	男	1979年5月	2022年11月30日	2024年6月23日	0	0	0	0%

				日					
王伟	监事	男	1986年 2月	2024 年6月 24日	2025年 11月29 日	100,000	0	100,000	0.1515%
向芬芬	职工监 事	女	1984年 8月	2023 年8月 1日	2025年 11月29 日	100,000	0	100,000	0.1515%
沈宁宁	董事会 秘书	女	1982年 1月	2022 年11 月30 日	2025年 11月29 日	100,000	0	100,000	0.1515%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发生变动。2024年6月5日，公司原董事孙晓宁、汪小华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2024年6月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张建宾、王静为新任董事。2024年6月24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发生变动。2024年6月5日，公司原监事陆超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2024年6月7日，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王伟为新任监事。2024年6月24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主席发生变动。2024年11月7日，公司原监事会主席朱志明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同时辞去监事职务。2024年12月12日，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沈承逸为新任监事，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2024年12月28日，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议案。2024年12月28日，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沈承逸为新任监事会主席，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主席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王骏是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王骏、董事王姝雯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姝雯系王骏配偶，王骏、王姝雯合计控制公司92.7273%的股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王松梅系王骏表姐，持有公司5.00%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孙晓宁	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汪小华	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张建宾	财务负责人	新任	董事、财务负责人	提名
王静	无	新任	董事	提名
朱志明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辞职
沈承逸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陆超	监事	离任	无	辞职
王伟	无	新任	监事	提名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张建宾，男，196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12月至1991年5月，就职于宝钢集团，任财务科财务总账管理；1991年6月至1997年3月，就职于宝钢集团，任财务科外协主办；1997年4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主管、财务部部长、采购部部长；2014年6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

王静，女，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年12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高鸿不锈钢（浙江）有限公司，任品质管理部主管；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生产技术部副部长。

沈承逸，男，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5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高鸿不锈钢（浙江）有限公司，任客户经理；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营销部副部长。

王伟，男，198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8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下沙支行，任会计；2013年9月至2014年11月，就职于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任会计；2014年12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部长。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9			9
生产人员	51	2	2	51
销售人员	11	1	2	10
技术人员	10			10
财务人员	3			3
行政人员	11	3	1	13
员工总计	95			9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15	16
专科	14	12
专科以下	64	66
员工总计	95	9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员工薪酬政策情况：公司实行绩效考核制度，员工薪酬与工作考核、公司效益挂钩，利用更有竞争优势的薪酬福利及符合实际的绩效考核方案吸引优秀的人才。
- 2、人员招聘培训情况：公司面向社会招聘人才，实行岗位竞聘制度，把员工个人成长与公司发展结合起来，公司重视员工的培养，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员工内训和外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各职能部门的专业知识与技能培训、中高层领导干部培训等，使公司员工掌握更多的技能，更快更好的熟悉岗位知识，不断提高员工综合素质，提升工作效率。
-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退休返聘人员 10 名。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王伟	无变动	监事、财务部副部长	100,000	0	100,000
邱坤荣	无变动	生产技术部副部长	100,000	0	100,000
褚国华	离职	市场部主管	100,000	-100,000	0
戴乐敏	无变动	客户经理	100,000	0	100,000
赵芳慧	无变动	采购主管	100,000	0	100,000
向芬芬	无变动	职工监事、客户经理	100,000	0	100,000
费永强	无变动	技术工程师	100,000	-100,000	0
钱旭峰	无变动	深加工作业部主管	100,000	0	100,000
陆学林	无变动	开平作业部主管	100,000	0	100,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褚国华于 2024 年 2 月辞职，并于 2024 年 5 月减持公司股份 100,000 股。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费永强于 2024 年 6 月至 10 月期间陆续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 100,000 股。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的变动及持股变动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影响。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成立至今，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

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监事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履行法定职责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切实保护所有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没有引入职业经理人。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并且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发展。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 他 事 项 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31803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俞俊	徐栋
	3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50 万元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318032 号

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鸿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鸿新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

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宝鸿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 及五、24

宝鸿新材的营业收入主要为商品销售收入。2024 年度，宝鸿新材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02,334,840.24 元，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将对财务报表构成重大影响，并且收入是宝鸿新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通过操纵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宝鸿新材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并进行内部控制测试；

（2）结合宝鸿新材收入确认原则，检查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对相关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

（4）执行销售细节测试，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签收单、发票、银行回单等原始凭证；对于外销收入，获取海关出口证明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银行回单等支持性文件。

（5）对期末余额较大以及交易频繁的客户实施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余额以及交易额，并追加期后回款或检查发生额等替代程序；

（6）抽样选取主要客户，对产品销售过程，销售交易金额、往来款项余额及销售结算

等情况进行访谈；

(7)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及五、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宝鸿新材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2,605,267.25 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368,475.97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236,791.28 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合同约定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估计，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4)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5) 重新计算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获取存货库龄清单，结合存货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宝鸿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宝鸿新材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宝鸿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宝鸿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宝鸿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

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宝鸿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宝鸿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俞俊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栋

中国•北京

2025 年 4 月 23 日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2,469,100.89	20,507,613.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56,104.00	0.00
应收账款	(五)、3	51,173,285.41	30,886,293.37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0.00	0.00
预付款项	(五)、5	4,442,420.51	1,826,650.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54,163.58	62,174.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12,236,791.28	16,697,893.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47,960.59	66,239.94
流动资产合计		100,579,826.26	70,046,865.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11,655,406.74	133,138.78

固定资产	(五)、10	61,814,567.28	79,555,135.84
在建工程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五)、111	16,716,117.94	17,183,382.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15,636.80	31,273.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2,395,487.04	1,795,743.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597,215.80	98,698,673.65
资产总计		193,177,042.06	168,745,538.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92,370,300.05	69,869,434.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五)、15	5,709,965.42	3,863,121.82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五)、16	198,792.54	276,655.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200,000.00	1,074,254.45
应交税费	(五)、18	2,225,641.56	2,191,413.57
其他应付款	(五)、19	118,216.00	110,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0	946,737.33	267,235.60
流动负债合计		102,769,652.90	77,652,114.6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102,769,652.90	77,652,114.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1	66,000,000.00	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五）、22	14,923,326.47	14,923,326.47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五）、23	5,778,406.27	5,517,009.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4	3,705,656.42	4,653,087.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407,389.16	91,093,424.05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407,389.16	91,093,424.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3,177,042.06	168,745,538.74

法定代表人：王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宾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宾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02,334,840.24	176,759,579.40
其中：营业收入	（五）、25	202,334,840.24	176,759,579.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1,639,696.80	176,699,802.57
其中：营业成本	(五)、25	181,534,738.66	155,782,607.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6	1,609,456.98	1,481,053.33
销售费用	(五)、27	1,767,480.07	1,847,985.86
管理费用	(五)、28	7,740,792.00	7,978,890.75
研发费用	(五)、29	7,231,230.09	7,165,085.58
财务费用	(五)、30	1,755,999.00	2,444,179.14
其中：利息费用		1,873,992.74	2,427,188.23
利息收入		7,894.89	10,741.33
加：其他收益	(五)、31	1,412,649.11	945,686.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143,244.19	149,540.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182,504.59	-980,317.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9,034.10	13,297.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91,077.87	187,982.9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231,787.62	0.5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8,644.09	48,501.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14,221.40	139,482.20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599,743.71	-953,266.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3,965.11	1,092,748.7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3,965.11	1,092,748.7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		2,613,965.11	1,092,748.76

“-”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13,965.11	1,092,748.7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3,965.11	1,092,748.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6	0.016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6	0.0166

法定代表人：王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宾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宾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7,963,873.90	218,168,702.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1)	1,142,669.21	582,66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106,543.11	218,751,36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970,211.21	158,089,408.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08,696.28	10,287,814.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31,358.34	6,389,512.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2)	4,817,112.70	10,279,95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527,378.53	185,046,69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0,835.42	33,704,670.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0	2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	2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2,650.00	4,657,675.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650.00	4,657,67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650.00	-4,631,675.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6,240,632.20	153,126,547.4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240,632.20	153,126,547.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737,179.66	169,8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23,393.29	2,463,023.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60,572.95	172,293,02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0,059.25	-19,166,476.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9,913.60	-29,337.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61,487.43	9,877,181.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07,613.46	10,630,431.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69,100.89	20,507,613.46

法定代表人：王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宾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宾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0.00	0.00	0.00	14,923,326.47	0.00	0.00	0.00	5,517,009.76	0.00	4,653,087.82		91,093,424.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0.00	0.00	0.00	14,923,326.47	0.00	0.00	0.00	5,517,009.76	0.00	4,653,087.82		91,093,424.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1,396.51	0.00	-947,431.40		-686,034.89	
（一）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13,965.11		2,613,965.11	

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1,396.51	0.00	-3,561,396.51		-3,3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1,396.51	0.00	-261,396.51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00,000.00		-3,300,00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期末余 额	66,000,000.00	0.00	0.00	0.00	14,923,326.47	0.00	0.00	0.00	5,778,406.27	0.00	3,705,656.42		90,407,389.16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0.00	0.00	0.00	14,923,326.47	0.00	0.00	0.00	5,407,734.88	0.00	3,669,613.94		90,000,675.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													0.00

企业合并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0.00	0.00	0.00	14,923,326.47	0.00	0.00	0.00	5,407,734.88	0.00	3,669,613.94		90,000,675.29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9,274.88	0.00	983,473.88		1,092,748.76
(一) 综合收益总 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92,748.76		1,092,748.76
(二) 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9,274.88	0.00	-109,274.88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9,274.88	0.00	-109,274.88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0.00	0.00	0.00	14,923,326.47	0.00	0.00	0.00	5,517,009.76	0.00	4,653,087.82		91,093,424.05

法定代表人：王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宾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宾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股本：	6,6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0805571663
新三板挂牌时间：	2017 年 08 月 18 日
股票代码：	872042
最终控制方：	王骏、王姝雯
法定代表人：	王骏
成立时间：	2013 年 10 月 12 日
经营期限：	自 2013 年 10 月 12 日至 9999 年 9 月 9 日
公司住所：	湖州南太湖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中横港路 33 号(HD20-1A 号地块)
组织形式：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所属行业：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研发；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真空镀膜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喷涂加工；金属切削加工服务；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本财务报表

本公司主要从事不锈钢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产产品。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 $\geq$ 50.00 万元
重要的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额	金额 $\geq$ 15.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金额 $\geq$ 30.00 万元
重要的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	公司将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超过税前利润 3.0% 的存货跌价准备认定为重要存货跌价准备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金额 $\geq$ 6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金额 $\geq$ 20.00 万元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

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

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

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

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组合

-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3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应收账款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3）其他应收款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10.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

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

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21 年 01 月 0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

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5.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

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 折 旧 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16.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本公司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办理竣工决算后或工程完工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
需要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

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0,0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

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19.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 使用年限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2-5 年	预计受益期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材料费、研发资产折旧摊销费用、检验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 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7.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将购买方签收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①内销：通常在货物签收时确认收入。

②外销：于商品发出并在装运港装船离港完成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的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进度，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套期会计

本公司报告期无套期会计事项。

（2）回购股份

本公司报告期无回购股份事项。

（3）资产证券化

本公司报告期无资产证券化事项。

（4）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和会计处理方法

无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优惠税负及批文

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如下：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3010108，有效期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7 日。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减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税务总局公告〔2023〕7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根据税务总局公告〔2023〕4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2,469,100.89	20,505,313.52
其他货币资金		2,299.94
合 计	32,469,100.89	20,507,613.4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类 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56,104.00		156,104.00
商业承兑汇票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合 计	156,104.00		156,104.00

3. 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 账款	51,458,580.85	285,295.44	51,173,285.41	31,028,434.41	142,141.04	30,886,293.37
合计	51,458,580.85	285,295.44	51,173,285.41	31,028,434.41	142,141.04	30,886,293.37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4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 率%	坏账准备
1 至 3 个月	47,560,611.21	0.00	
4 至 12 个月	2,769,429.72	5.00	138,471.49
1-2 年	788,840.28	10.00	78,884.03
2-3 年	339,699.64	20.00	67,939.93
合计	51,458,580.85		285,295.44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1 至 3 个月	28,802,343.20	0.00	
4 至 12 个月	1,609,361.72	5.00	80,468.09
1-2 年	616,729.49	10.00	61,672.95
合计	31,028,434.41		142,141.04

(3)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 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本期减少 转销或核销	202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42,141.04	143,154.40			285,295.4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对于同一客户期末同时存在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余额的，将二者合并计算，合并计算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 余额	期末合同 资产余额	二者合并计 算金额	占应收 账款、合 同资产 期末总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二者合并计 算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客户 1	15,041,321.63		15,041,321.63	29.23	480.00
湖州特鑫金 属材料有限 公司	5,093,375.98		5,093,375.98	9.90	
客户 8	3,316,045.77		3,316,045.77	6.44	
客户 3	3,230,835.15		3,230,835.15	6.28	25,000.00
客户 4	2,882,462.00		2,882,462.00	5.60	
合 计	29,564,040.53		29,564,040.53	57.45	25,480.00

4. 应收款项融资

(1)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98,385.56	
合 计	2,498,385.56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24.12.31		2023.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42,420.51	100.00	1,826,650.29	100.00
合 计	4,442,420.51	100.00	1,826,650.2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 的比例%	账龄	未 结 算 原 因
宁波宝新不 锈钢有限公 司	关联方	3,400,751.55	76.55	1年以内	未到结算 期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562,668.56	12.67	1年以内	未到结算 期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479,000.40	10.78	1年以内	未到结算 期
合 计		4,442,420.51	100.00		

6.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163.58	62,174.16
合 计	54,163.58	62,174.1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301.60	1.02	163.58	62,222.39	48.23	62,174.16
合计	301.60	1.02	163.58	62,222.39	48.23	62,174.16

①坏账准备

A.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		坏账准备	理由
		预期信用	损失率%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301.60			0.02	1信用损失
合计	301.60			0.02	

B.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C.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D.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		坏账准备	理由
		预期信用	损失率%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22.39	3	3	0.3	1信用损失
合计	22.39	3	3		

E.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F.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 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8.23			48.2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89.79	89.7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8.02	138.02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12.31	2023.12.31
员工借支	10,000.00	
押金、保证金	1,010.00	10.00
诉讼费		22,684.00
代缴水电费	25,655.10	24,136.07
其他	17,636.50	15,392.32
合 计	54,301.60	62,222.39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待摊费用-保险费	非关联方	其他	14,886.04	1-3 个月	27.40	
湖州吴兴鼎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缴水电费	25,655.10	1-3 个月	47.25	
杨勇	非关联方	员工借支	10,000.00	1-3 个月	18.42	
上海圆迈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2,750.46	4-12 个月	5.07	137.52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10.00	1-3 个月 1000 元；4-12 个月 10 元	1.86	0.50
合 计	—		54,301.60		100.00	138.02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08,224.66	206,109.08	10,602,115.58
库存商品	1,785,878.18	162,366.89	1,623,511.29
委托加工物资	11,164.41		11,164.41
合 计	12,605,267.25	368,475.97	12,236,791.28

(续)

项 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080,529.19	697,875.69	12,382,653.50
库存商品	4,449,472.22	282,444.65	4,167,027.57
发出商品	148,212.80		148,212.80
合 计	17,678,214.21	980,320.34	16,697,893.8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4.01.0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24.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97,875.69	100,230.58		591,997.19		206,109.08
库存商品	282,444.65	82,274.01		202,351.77		162,366.89
合 计	980,320.34	182,504.59		794,348.96		368,475.97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根据行业情况和市场情况，考虑估计售价和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费用等因素后进行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已实现销售，价格未回升部分，进行转销
库存商品	根据行业情况和市场情况，考虑估计售价、销售费用、清理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进行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已实现销售，价格未回升部分，进行转销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预付费	47,960.59	66,239.94
合 计	47,960.59	66,239.94

9.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81,642.43	181,642.43
2、本年增加金额		
(1) 固定资产转入	16,117,687.16	16,117,687.16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6,299,329.59	16,299,329.5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8,503.65	48,503.65
2、本年增加金额	4,595,419.20	4,595,419.20
(1) 计提	516,515.64	516,515.64
(2) 固定资产转入	4,078,903.56	4,078,903.56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4,643,922.85	4,643,922.8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655,406.74	11,655,406.74
2、年初账面价值	133,138.78	133,138.78

说明：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受限账面原值为 16,299,329.59 元，账面价值为 11,655,406.74 元，抵押于工商银行和杭州银行，用于短期借款，参见附注五、40。

10. 固定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固定资产	61,814,567.28	79,555,135.84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61,814,567.28	79,555,135.84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固定资产情况

A.持有自用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9,379,682.99	43,194,538.40	2,387,707.77	1,868,789.47	126,830,718.63
2、本年增加金额			71,681.42		71,681.42
(1) 购置			71,681.42		71,681.42
3、本年减少金额	16,150,255.97	8,256.88	84,804.87		16,243,317.72
(1) 处置或报废			84,804.87		84,804.8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6,117,687.16				16,117,687.16
(3) 其他	32,568.81	8,256.88			40,825.69
4、年末余额	63,229,427.02	43,186,281.52	2,374,584.32	1,868,789.47	110,659,082.3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6,234,225.79	27,264,840.05	2,213,097.66	1,563,419.29	47,275,582.79
2、本年增加金额	2,010,583.27	3,602,632.56	55,223.94	59,960.68	5,728,400.45
(1) 计提	2,010,583.27	3,602,632.56	55,223.94	59,960.68	5,728,400.45
3、本年减少金额	4,078,903.56		80,564.63		4,159,468.19
(1) 处置或报废			80,564.63		80,564.63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078,903.56				4,078,903.56
4、年末余额	14,165,905.50	30,867,472.61	2,187,756.97	1,623,379.97	48,844,515.0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1、年末账面价值	49,063,521.52	12,318,808.91	186,827.35	245,409.50	61,814,567.28
2、年初账面价值	63,145,457.20	15,929,698.35	174,610.11	305,370.18	79,555,135.84

(2) 受限固定资产的情况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1#主厂房	20,134,676.53	14,211,375.19
1#办公辅房	745,079.84	520,601.68
空压机房	210,482.32	147,453.87
2#变电所房	178,009.59	124,821.37
食堂	4,750,807.26	3,399,148.30
3#主厂房	8,873,343.25	7,961,115.92
4#主厂房	6,358,058.10	5,708,138.56
5#主厂房	4,278,180.05	3,838,286.28
合计	45,528,636.94	35,910,941.17

说明：上述固定资产期末受限账面原值为 45,528,636.94 元，账面价值为 35,910,941.17 元，抵押于工商银行，用于短期借款，参见附注五、40。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1,152,319.60	910,649.57	22,062,969.17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1,152,319.60	910,649.57	22,062,969.17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057,187.50	822,399.57	4,879,587.07
2、本年增加金额	423,014.16	44,250.00	467,264.16
(1) 摊销	423,014.16	44,250.00	467,264.16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4,480,201.66	866,649.57	5,346,851.2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6,672,117.94	44,000.00	16,716,117.94
2、年初账面价值	17,095,132.10	88,250.00	17,183,382.10

说明：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期末受限账面原值为 21,152,319.60 元，账面价值为 16,672,117.94 元，抵押于杭州银行和工商银行，用于短期借款，参见附注五、40。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4.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排污权使用费	31,273.60		15,636.80		15,636.80	
合 计	31,273.60		15,636.80		15,636.80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12.31		2023.12.31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准备	42,815.02	285,433.46	21,328.39	142,189.27
可抵扣亏损	2,297,400.62	15,316,004.19	1,627,366.89	10,849,112.59
存货跌价准备	55,271.40	368,475.97	147,048.05	980,320.34
合 计	2,395,487.04	15,969,913.62	1,795,743.33	11,971,622.20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4.12.31	2023.12.31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62,300,000.00	59,796,547.46
抵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70,300.05	72,886.79
合 计	92,370,300.05	69,869,434.25

注：1、抵押借款：

a.工商银行抵押借款 38,300,000.00 元，抵押资产为该公司自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5,910,941.17 元、10,399,018.81 元和 127,368.75 元；

b.杭州银行抵押借款 24,000,000.00 元，抵押资产为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和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528,037.99 元和 6,273,099.13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购货款	3,995,329.09	1,407,987.64
加工费	5,966.80	14,882.30
设备工程款	1,263,302.02	2,049,452.02
其他服务	445,367.51	390,799.86
合 计	5,709,965.42	3,863,121.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州南太湖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1,257,152.02	未要求付款
合 计	1,257,152.02	

16. 合同负债

	2024.12.31	2023.12.31
合同负债	198,792.54	276,655.0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合 计	198,792.54	276,655.00

(1) 分类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预收制造产品销售款	198,792.54	276,655.00
合 计	198,792.54	276,655.00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02,685.30	9,697,151.93	9,499,837.23	1,200,00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1,569.15	741,905.73	813,474.8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074,254.45	10,439,057.66	10,313,312.11	1,200,0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7,496.60	8,770,057.20	8,567,553.80	1,200,000.00
2、职工福利费		375,540.89	375,540.89	
3、社会保险费	5,188.70	445,872.31	451,061.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9,641.26	389,641.26	
工伤保险费	5,188.70	56,231.05	61,419.75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681.53	105,681.5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002,685.30	9,697,151.93	9,499,837.23	1,200,0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9,084.00	717,452.04	786,536.04	
2、失业保险费	2,485.15	24,453.69	26,938.84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 计	71,569.15	741,905.73	813,474.88	

18. 应交税费

税 项	2024.12.31	2023.12.31
增值税	1,065,189.62	992,202.53
个人所得税	13,228.41	8,612.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259.48	50,560.50
教育费附加	31,955.69	30,336.30
地方教育附加	21,303.79	20,224.20
印花税	21,313.99	15,230.25
房产税	464,309.91	519,162.84
环境保护税	0.63	4.37
城镇土地使用税	555,080.04	555,080.00
合 计	2,225,641.56	2,191,413.57

19.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8,216.00	110,000.00
合 计	118,216.00	110,000.00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保证金	110,000.00	110,000.00
其他	8,216.00	
合 计	118,216.00	110,000.00

20.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预提运费	33,881.69	84,888.99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预提保险费	3.88	693.18
预提电费	824,760.58	107,212.51
预提水费	6,524.35	8,591.60
待转销项税额	25,843.03	35,965.15
其他	55,723.80	29,884.17
合 计	946,737.33	267,235.60

21. 股本

项目	2024.01.01	本期增减				小计	2024.12.31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66,000,000.00						66,000,000.00

22.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股本溢价	5,657,245.28			5,657,245.28
资本溢价	9,266,081.19			9,266,081.19
合 计	14,923,326.47			14,923,326.47

23.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5,517,009.76	261,396.51		5,778,406.27
合 计	5,517,009.76	261,396.51		5,778,406.27

2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53,087.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53,087.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13,965.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1,396.51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05,656.42	

2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1,109,932.57	181,018,223.02	176,613,568.21	155,754,730.13
其他业务	1,224,907.67	516,515.64	146,011.19	27,877.78
合 计	202,334,840.24	181,534,738.66	176,759,579.40	155,782,607.91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不锈钢板-内销	193,580,708.92	174,981,794.33	164,531,814.32	146,379,522.05
不锈钢板-外销	7,529,223.65	6,036,428.69	12,081,753.89	9,375,208.08
合 计	201,109,932.57	181,018,223.02	176,613,568.21	155,754,730.13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按客户类型列示如下：

客户类型	产品销售	
	收入	成本
企业客户	201,109,932.57	181,018,223.02
合 计	201,109,932.57	181,018,223.02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按合同类型列示如下：

合同类型	产品销售	
	收入	成本
买卖合同	201,109,932.57	181,018,223.02
合 计	201,109,932.57	181,018,223.02

(5) 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 目	产品销售	房租收入	废旧物料	合计
在某一时段内 确认收入		1,114,678.91		1,114,678.91
在某一时点确 认收入	201,109,932.57		110,228.76	201,220,161.33
合 计	201,109,932.57	1,114,678.91	110,228.76	202,334,840.24

(6) 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27。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义务。对于中国境内销售合同，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对于中国境外销售合同，于商品发出并在装运港装船离港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7)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交易价格相关信息

本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金额为 198,792.54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期间确认收入。

26.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625.30	169,950.51
教育费附加	84,975.17	101,970.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650.13	67,980.20
房产税	702,316.74	518,595.14
土地使用税	555,080.04	555,080.00
车船使用税	7,566.00	10,086.00
印花税	61,241.50	57,377.71
其他	2.10	13.46
合 计	1,609,456.98	1,481,053.33

27.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工资薪酬	776,680.31	846,330.67
业务招待费	459,128.11	372,915.77
办公费	40,672.71	80,735.22
差旅费	41,469.54	55,294.23
广告费	337,025.66	394,169.37
样品费	67,550.56	59,132.13
佣金		19,125.25
其他	44,953.18	20,283.22
合 计	1,767,480.07	1,847,985.86

28.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工资薪酬	3,287,685.85	2,952,755.99
低值易耗品	26,803.98	51,056.30
后勤服务费	166,630.38	190,395.65
专业服务费	398,754.52	622,302.65
业务招待费	1,414,111.11	1,418,697.80
办公费	367,859.67	504,502.75
差旅费	461,326.80	412,807.81
车辆费用	235,772.81	255,393.95
劳动保护费	32,045.93	30,865.53
折旧	696,315.71	710,549.78
无形资产摊销	423,014.16	423,014.16
流动资产盘亏（盈）	7,636.00	13,002.24
残疾人保障金	39,515.47	66,667.54
环境保护费	102,669.86	126,317.91
党组织工作经费	2,024.02	
警卫消防费	4,245.28	
其他	74,380.45	200,560.69
合 计	7,740,792.00	7,978,890.75

29.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2,607,181.27	2,262,718.65
直接材料	4,205,067.90	4,516,580.55
折旧	160,225.00	146,434.00
摊销	44,250.00	60,000.00
电费	137,897.00	128,214.00
水费	11,857.53	14,303.13
其他	64,751.39	36,835.25
合 计	7,231,230.09	7,165,085.58

30.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费用	1,873,992.74	2,427,188.23
减：利息收入	7,894.89	10,741.33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66,690.56	165,510.17
减：汇兑收益	199,959.34	158,561.97
手续费	23,169.93	20,784.04
合 计	1,755,999.00	2,444,179.14

31. 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292,534.51	6,200.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868.99	4,625.05
增值税加计抵减	1,117,245.61	934,861.03
合 计	1,412,649.11	945,686.08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政府补助。

32.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43,154.40	149,587.78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89.79	-47.73
合 计	-143,244.19	149,540.05

3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82,504.59	-980,317.11
合 计	-182,504.59	-980,317.11

34.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 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 利得或损失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 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 得或损失	9,034.10	13,297.10	9,034.10
其中：固定资产	9,034.10	13,297.10	9,034.1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换 出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 得或损失			
合 计	9,034.10	13,297.10	9,034.10

3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 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赔偿金	231,786.28		231,786.28
其他	1.34	0.50	1.34
合 计	231,787.62	0.50	231,787.62

3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滞纳金支出	8,644.09	209.25	8,644.09
伤残补助金		48,292.00	
合 计	8,644.09	48,501.25	8,644.09

3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20.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9,743.71	-948,046.26
合 计	-599,743.71	-953,266.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14,221.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2,133.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2,341.6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0,465.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84,684.51
所得税费用	-599,743.71

3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暂借款、备用金	10,000.00	80,172.72

利息收入	7,894.89	10,741.33
政府补助	551,948.51	6,200.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868.99	4,625.05
其他营业外收入	231,787.62	0.50
收到保证金	1,000.00	
代收水电、代扣代缴	293,513.38	243,098.53
其他	28,655.82	222,825.44
租房收入	15,000.00	15,000.00
合 计	1,142,669.21	582,663.5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支付暂借款、备用金	20,000.00	162,622.00
经营杂费	4,491,436.20	9,749,744.18
代收水电、代扣代缴	295,032.41	245,442.97
罚款、滞纳金	8,644.09	209.25
支付保证金	2,000.00	
其他		121,940.56
合 计	4,817,112.70	10,279,958.96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13,965.11	1,092,748.76
加：信用减值损失	143,244.19	-149,540.05
资产减值损失	182,504.59	980,317.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44,916.09	6,392,695.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67,264.16	483,014.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636.80	15,636.80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34.10	-13,297.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28,123.77	2,434,136.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9,743.71	-948,046.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72,946.96	8,506,950.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15,762.65	17,565,149.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35,103.37	-2,655,094.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0,835.42	33,704,670.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469,100.89	20,507,613.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507,613.46	10,630,431.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61,487.43	9,877,181.9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现金	32,469,100.89	20,507,613.4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469,100.89	20,505,313.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99.9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69,100.89	20,507,613.4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筹资活动产生的负债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9,796,547.46	176,240,632.20		153,737,179.66		92,3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72,886.79		2,120,806.55	2,123,393.29		70,300.05
合计	69,869,434.25	176,240,632.20	2,120,806.55	155,860,572.95		92,370,300.05

4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11,528,037.99	编号为：246C11020210003901 的最高额抵押贷款，抵押于杭州银行，评估价值 4203 万元。
无形资产	16,672,117.94	
固定资产	35,910,941.17	编号为：0120500143-2021年营业（抵）字0124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于工商银行，评估价值 7270 万元。

投资性房地产	127,368.75
--------	------------

合 计	64,238,465.85
-----	---------------

4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008.96	7.1884	71,948.40
其中：美元	10,008.96	7.1884	71,948.40
应收账款	402,863.00	7.1884	2,895,940.39
其中：美元	402,863.00	7.1884	2,895,940.39
应付账款	73,451.86	7.5257	552,776.66
其中：欧元	73,451.86	7.5257	552,776.66

42.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 经营租赁

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租赁收入	1,114,678.91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六、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职工薪酬	2,607,181.27		2,262,718.65	
直接材料	4,205,067.90		4,516,580.55	
折旧	160,225.00		146,434.00	
摊销	44,250.00		60,000.00	
电费	137,897.00		128,214.00	
水费	11,857.53		14,303.13	
其他	64,751.39		36,835.25	
合 计	7,231,230.09		7,165,085.58	

七、政府补助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收发明专利授权补助	2,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耐污抗腐蚀高性能喷涂不锈钢装饰板的研发项目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吴兴区 2023 年度高企认证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湖州吴兴区人力资源就业补贴（2024 第一批）	1,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 2024 年湖州市专利经费	9,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湖州市就业管理失业保险账户支出稳岗补贴	29,534.5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市科技局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证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收成长企业融资贴息	49,314.00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收人才创业贷款贴息	210,100.00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低碳试点县专项资金补助		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湖州市场监督财政2023年国内发明专利奖励		1,2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2022年上半年“行业+金融”助企纾困贷款贴息补助		75,414.00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收湖州金融办2023年绿色贷款贴息		111,258.00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收中国银行2022年第四季度普惠小微贷款减息		20,444.45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收湖州银行补减免的贷款利息		3,055.56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51,948.51	216,372.01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的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此外，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外币项目	美元项目	2024.12.31	合计
		欧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1,948.40		71,948.40
应收账款	2,895,940.39		2,895,940.39
合计	2,967,888.79		2,967,888.79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552,776.66	552,776.66
合计		552,776.66	552,776.66

外币项目	美元项目	2023.12.31	合计
		欧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84,816.52		1,484,816.52
应收账款	2,257,012.11		2,257,012.11
合计	3,741,828.63		3,741,828.63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贷款、以及理财产品等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理财产品等金融工具。本公司对合作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收益权回购方、同业理财产品发行方、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公司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本公司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上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

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获得多家国内银行提供最高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贷款额度，其中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770 万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92,370,300.05				92,370,300.05
应付账款	5,709,965.42				5,709,965.42
合计	98,080,265.47				98,080,265.47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69,869,434.25				69,869,434.25
应付账款	3,863,121.82				3,863,121.82
合计	73,732,556.07				73,732,556.07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王骏和王姝雯，王骏直接持有公司 91.7273% 股份，王姝雯直接持有 1.0000%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骏、王姝雯两人。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	---------

王骏	持股 91.7273%，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
上海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将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王骏，并已完成过户登记）
王姝雯	持股 1.0000%，公司董事、王骏配偶、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王松梅	持股 5.0000%，公司董事、总经理
孙晓宁	公司董事（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起不再担任董事）
汪小华	公司董事（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起不再担任董事）
陆超	公司监事（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起不再担任监事）
王伟	持股 0.1515%，公司监事（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起担任监事）
王静	持股 0.1515%，公司董事（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起担任董事）
朱志明	持股 0.7576%，公司监事会主席（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起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
沈承逸	公司监事会主席（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起担任监事会主席）
向芬芬	持股 0.1515%，公司职工监事
张建宾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起担任董事）
沈宁宁	持股 0.151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孙晓宁、汪小华，监事陆超的任职单位（上述人员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监事）
宁波宝钢不锈钢加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孙晓宁在此公司担任董事（孙晓宁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佛山宝钢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孙晓宁在此公司担任董事（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杭州宝尚实业有限公司	王姝雯持股 80%；王松梅持股 20%(此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完成注销手续，自此不再是关联方)
高鸿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

湖州特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骏持股 10%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 骏持股 100%
--------------	--

3.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 额	
		2024年度	2023年度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85,588,203.40	80,460,046.96
合 计		85,588,203.40	80,460,046.96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 额	
		2024年度	2023年度
高鸿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195,514.27	8,682,072.16
湖州特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771,849.13	
合 计		12,967,363.40	8,682,072.16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51,164.96	1,013,842.32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 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州特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093,375.98			
应收账款	高鸿集团有限公司	939,753.91	45,588.39	2,056,483.19	

预付账款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3,400,751.55	1,264,950.29
------	-------------	--------------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34.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1,948.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		

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143.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68.99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786,995.1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18,049.2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68,945.8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68,945.86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3	0.0396	0.0396
扣除非经常损	2.10	0.0295	0.0295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益后归属于普 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34.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1,948.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143.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68.9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86,995.13
减：所得税影响数	118,049.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68,945.8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